刘鹏凯专栏·西北以北

醉酒记

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一直到现在，我一读李白这首诗浑身就哆嗦，像被电击了一样，什么都不想，就想着哭。世界上自从有了李白，梦想当诗人的人完全没必要再写诗了。当然，非要写那就写一写李白不感兴趣的题材。李白已经把酒和月亮写绝了，谁敢说他的诗比李白写得好？我一直这么想，我身边的或者以外的那些瞎折腾的诗人们，最好不要涉及这两个领域了。现在的诗人最爱啸聚。

我也喜欢啸聚，尤其喜欢聚众喝酒，一个人喝闷酒多寂寞呀！我猜测李白当年独酌时肯定是没有任何办法了，良友不在跟前，又不想和无聊之徒饮酒，那只好自己独酌了。说起来，这是一种境界。

我喝酒就没有李白那么纯洁：把酒花间里，玩笑明月间。我喝酒顶多是在888商业街的小树林里抑或吉大的某棵大榕树下，就为图个方便。所以，朋友经常拿我开涮：“珠海的树林能够这么葱绿茂盛，绝对离不开你的辛勤耕耘。”殊不知，我打小就喜欢撒野尿，特别喜欢月黑风高、大雨滂沱时，酣畅淋漓，临了再那么哆嗦一下，好歹也算人生快意。在黑暗中探索，在混沌里发现，感觉好极了。

前年秋天的一个傍晚，我在大街上跟个游狗似的晃荡，路过一家大排档，老远听见有人扯着嗓子喊我，叫声欢快。我扭头一看，一桌子人我基本上都认识，他们光着膀子，个个面红耳赤，人手一瓶吹得正欢，他们号叫着与我一一拥抱，像拥抱久别重逢的亲人。我不知道他们拥抱我是什么感觉？要么是大猩猩，要么是狗熊，我不得而知，反正他们给我的感觉就像拥抱刚刚上岸的鲇鱼，光滑，顺溜，而且体味丰富。拥抱过后又相拥而坐，然后开喝。

那场酒一直喝到凌晨两点还是三点，我记不清了，唯一记住的是我上了一辆的士后，什么都不晓得了。我在睡梦中想翻一下身，等我像王八一样终于翻了一下身后，迷糊中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我家里怎么会出现这么多陌生人的大腿？那些大腿在我床前走来走去。我一激灵，就完全清醒了，这时我才发现，我既没有睡在家里，也没有睡在床上，我是睡在人行道旁的花坛上。一直到现在我也没搞明白，我居然没掉下来，睡得真够高明。

我好象被马蜂叮了一下，迅速坐起来，顾不上行人像逛动物园一样打量着我，赶紧拉开我那个脏兮兮的帆布包，一看，我亲爱的8000块钱，正慈祥地望着我，仿佛在说：你这个傻子，不害怕我被别人偷走，我可是你一点一点挣来的血汗钱。喝那么多酒有意思吗？一点意思都没有。以后注意点，别没事就把自己灌醉，自己睡在荒天野地里也就算了，把我也搭上，你不心疼我，我还心疼我自己呢！你去打听打听，除了你不把我放在心上，哪个人不喜欢我呀？

这个时候，我才认真地打量了一下四周，发现自己竟然睡到了凤凰北，要知道，凤凰北和我家刚好是相反的方向。我开始回忆昨晚的情景，都快把脑袋想破了，也没想起来我是如何睡到凤凰北的。

天上倒是挂着一颗刚刚破壳的蛋黄，照着我的寂寞，我的孤独。

别人喝多了是急着回家，我喝多了喜欢在洒满灯光的大街上暴走，那种感觉就像刘邦杀了屠夫项羽一样，痛快无比。

耳边李白依然在唱：醒时同交欢，醉后各分散。永结无情游，相期邈云汉。



刘鹏凯，安徽人，1968年生。著有中短篇小说集《白太阳》、散文集《心灵的边缘》《左边狐狸右边葡萄》、诗集《愤怒的蝴蝶》等。作品散见于《天津文学》《安徽文学》《山西文学》《香港文艺》《青年作家》《散文选刊》《星星》《诗歌月刊》《诗刊》等文学期刊。

人间小景

母亲的时光

王晓君

母亲从一生下我之后就老了。三十八岁的她在生完我那一年之后的许多年里，经常被不相识的人误会成我的姥姥或奶奶。

在我的印象中，母亲的身体一直很弱，隔三岔五就要吃一些治肾治风湿的药，这和父亲有关。年轻时，父亲在外地工作，而且一走就是半个月二十天的，撇下母亲一个人，上有年迈的爷爷奶奶，下有不懂事的孩子，天天都有干不完的活。就连盖房子那么大的一项工程，也都是母亲一个人张罗着完成的。“年轻的时候总有使不完的劲儿，不像现在，上趟街回来，几天都缓不过神来。”母亲说。

在我的脑海中，母亲是个不幸的女人。九岁的时候，姥爷就去世了，两年之后，十一岁的母亲被日本人抓去做了童工。某一天，这个十一岁的童工在休息的时候，爬到堆得像山一样高的麻堆上睡着了，当她完全清醒过来的时候，她的脖子上、脚上、身上缠满了麻，她被日本人推推搡搡地逼着到街上游行，罪名是“偷麻犯”。

三年之后，姥姥撇下六个孩子中的五个大的，带着一个最小的改了嫁。是母亲的爷爷一边看守着果园，一边既当爹又当妈地把母亲和比她还要小的两个妹妹抚养成人。

母亲经常念起和她的爷爷有关的往事，“我们住在果树林里，四周没有人烟，夜里经常有狼出没，现在回想起来　还觉得头皮发麻，幸亏有爷爷，听到狼的叫声他就大声地嚷嚷。现在想起来，就是昨天的事。其实他也怕，他紧紧地搂着我们，挤得大大小小一个个喘不过气儿来。”母亲回忆的时候感慨道。

那个年代对于我来说太陌生了，那个年代里发生的事对于我来说，更像是小说里编的故事。在1990年代，传说中的狼只能在公园里才能看到，对于我们这个年代的女孩子来说它还不如一只毛毛虫抑或一只过街老鼠吓人。

母亲的一生中也有许多快乐的时光。母亲二十岁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二十一岁当上了县妇联主任，二十二岁和年轻有为的爸爸一见钟情，二十四岁做了一个女婴的母亲，十八年之后这个大女儿考上了大学……

在母亲眼中，大姐是最让她感到骄傲的，也是小时候挨打最多的。“那时候太年轻，气着了累着了就打孩子。不像现在，再怎么生气也不肯骂你们一句。”母亲不止一次地这样说。大姐身上集中了父母的全部优点，漂亮，聪明，活泼开朗，并且能歌善舞，可就是这样一个姐姐，竟然在大学毕业参加工作的第一年，因为工作中的一点小挫折，一时糊涂，做了让白发人送黑发人的事情。谁都没想到。

那件事给母亲的打击非常巨大，一夜的工夫，她的头发白了一半还多。

那一年，母亲只有四十六岁。

由于家庭的一系列变故，我们家从乡下迁到了市里。离开的那天，天空飘着细细的小雨，很多乡邻都赶来为我们送行，雨水和泪水交织在一起，洒在故乡沁着泥土芬芳的土地上。母亲走一步回一下头，她不忍与她朝夕相处了几十年的乡邻告别，更不忍与那座凝聚了她无数的心血才盖起来住了几十年的老房子告别。那熟悉的山，熟悉的河流，熟悉的面孔，熟悉的声音，那在风雨的侵蚀岁月的磨砺中变得陈旧了的老房子，在身边无以计数的年轻的房子中间，它是那么引人注目。

前一段时期，我经常做梦：母亲从这个世界上不见了。醒来时枕巾湿湿的，身边空空的。

事实上，我的恐惧是没有缘由的，母亲的身体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健康，连感冒也很少有。“我一个人能照顾好自己。只要你们过得比我好。”母亲的情绪也很少像现在这么稳定，连一滴眼泪也很难在她脸上看到。“都哭了一辈子了，也该歇歇了。”

今天，她又像当年送她的大女儿那样送她的小女儿走出家门，在路上，母亲又开始絮絮叨叨：“你一个人在外面，要好好吃饭，别饥一顿饱一顿的。人生在世，还是要靠自己，自己强比靠什么都强。我老了，能少给你们增加负担我就已经很知足了。”母亲的头发几乎全白了，在突然来临的秋天的风中，它们显得越发的干枯和没有主张，就像一团枯黄杂乱的野草，在风中唱着岁月如歌。

今年八月十五的晚上，皓月当空，夜凉如水，我筋疲力尽地回到居所，伫立于窗前，往事一一涌上心头。突然想起远在他乡的母亲，很快我就给她拨了电话，在另一端，一个声音问：“你，一个人吗？”另一个声音也问：“你，也是一个人？”然后是片刻的沉默。然后是一些重复了上百遍却总像第一次说到的话。

目睹着眼前被我弄得乱七八糟的屋子，这个让我无端的产生无尽的烦恼的地方，想到不久的一天，我就要离开它，我曾不止一次地诅咒它不止一次想一走了之。可是真正到了要走的时候，竟然快乐不起来。

再次回到窗前，凝眸注视着窗外的茫茫黑夜，一些久违了的时光一一重现。



秋到山村　黄小红　摄

小说世情

娃娃亲

吴新生

那年暑假，我十岁，傍晚，我们一群混世魔王刚和佘庄的那班小子们干完架后，身上污迹、鼻血还没擦干净，谁也不愿意早早回家，就溜到铁蛋家屋后头玩躲猫猫。

这一轮临到铁蛋藏，我和春生找。我俩刚准备分头行动，忽然听见“哇”一声哭喊，队长家的三丫提着裤子从铁蛋家茅房里冲出来，撒腿就往家跑，两条白生生的大腿在太阳底下晃得人眼花。我和春生愣在原地，还没醒过神来，铁蛋就懵头懵脑地从茅房里钻出来，整张脸涨得像块红布。

他俩家是邻居，本就屋连着屋。不一会儿，三丫娘拎着棒槌撵出来，脚下像踩了两个隐形的风火轮。我心想：完了，完了，铁蛋这顿打怕是跑不掉了。谁知三丫娘并没立刻动手，只是一把揪住铁蛋耳朵，连拖带拽弄进铁蛋家院子。我和春生互换了个眼色，猫着腰蹲到他家门前的柴垛下。

铁蛋爹刚从田里干活回来，正蹲在门槛上抽旱烟，一见这阵势，连烟袋锅都吓掉了。三丫躲在她娘背后，哭得梨花带雨，肩膀一耸一耸的。三丫爹黑着一张驴脸，两手背在身后，不紧不慢地踱着方步跟在后面，刚进院门，他咳嗽一声，像下雨前先要打雷似的，“啪”一声，他不知从哪儿摸出一只破鞋，砸在铁蛋家的大桌上：“老马，你家这小兔崽子，光天化日耍流氓，把我闺女看了个精光，走，跟我到派出所说清楚。”

铁蛋爹蒙在鼓里，根本不清楚怎么回事，他是个倒插门，平日里就胆小怕事，听见这话腿肚子都转筋，赶紧堆着笑递烟：“大哥大嫂，甭跟娃一般见识，他还小，不懂事，要不……我赔你家一只下蛋的老母鸡？”

“赔头牛老娘也不稀罕。”三丫娘冷笑，把三丫拽到跟前，“瞅瞅，都让人看光了，俺闺女这清白算彻底毁了，往后说婆家谁敢要？谁愿意娶个让人看过光腚的姑娘？”

铁蛋委屈的小声嘟囔：“谁稀罕看啊！黑灯瞎火的啥也没瞅见。”他爹瞪他一眼，厉声说道：“闭嘴！哪轮得到你说话？”

屋里死一般寂静，就剩三丫抽泣的声音。三丫爹吐了一口烟圈，不紧不慢地说道：“这么着吧，不去派出所也行，这兔崽子看了就得认，我也不嫌你们家穷，让他把三丫娶了，我大小也是个干部，说话算话。”

铁蛋一下子蒙了，呆傻在原地。

我和春生差点笑岔气。队长家五个闺女，就三丫黑炭似的，比铁蛋还高半头，壮得像头小牛犊，一拳能把铁蛋抡出二里地。铁蛋别看名字硬气，却是我们小伙伴中间公认的俊小子，其实，他偷偷喜欢扎蝴蝶结的老四小花。

铁蛋当场就蹦了起来：“不行！她一顿吃三大海碗，以后家里粮食都得叫她吃空。”顿了顿又喊，“她比我大、还比我壮，将来肯定欺负我。”

他爹一听，不恼反笑，眼睛眯成一条缝，抄起扫帚就抡：“小兔崽子！能吃就能干，庄户人家靠力气吃饭，人家是干部家庭，不嫌弃你就算烧高香了，女大两，黄金长，书都念狗肚子里去了？”

铁蛋妈乐得合不拢嘴，赶紧进屋把过年才舍得拿的糖瓜子塞给三丫娘俩：“哎哟亲家母，缘分呐！来，吃了喜糖，咱们就是一家人了。”

三丫娘拍闺女背，叹气：“丫头，妈知道你瞧不上这臭小子，可让人看了光腚，委屈就委屈点吧，嫁鸡随鸡……”

又瞪铁蛋一眼，把三丫往前一推：“去，玩去吧！往后他就是你的人，不听话就收拾他。”

我和春生憋笑憋得肚子疼，春生“噗”一声漏出来，叫我一把捂住嘴，差点憋背过气。

铁蛋急眼了，拽过门后瞧热闹的弟弟，小声说：“快去说我坏话，就说我是来尿鬼、还偷过五爷西瓜……让他们反悔。”见弟弟不动，又掏半块桃酥塞过去，“再说我吃鼻屎……恶心死他们。”

弟弟吸溜鼻涕，怯生生走到桌前，冲三丫爹大声嚷：“大伯，俺哥不是好人，昨儿还偷看隔壁张寡妇洗澡，叫人追到红土坎了。”

听到这话，队长的脸绿了，三丫娘的棒槌又举了起来。铁蛋爹恼羞成怒，抓过小儿子就往屁股上揍：“小兔崽子，让你胡说，让你胡说。”

这时还是三丫站了出来。

她像个女英雄似的挡在铁蛋爹前头，粗声粗气道：“叔，没事，结婚后我看紧点就行。他要是再敢看别人，我把他眼珠子抠出来。”

说完，还含情脉脉地瞥了铁蛋一眼。

紧接着，她大大咧咧走到铁蛋跟前，一巴掌拍在他肩上，差点把铁蛋拍趴下：“走，带你上树抓知了猴。”

铁蛋绝望地望向他爹。他爹正和三丫爹一边抽烟，一边喝茶嗑着瓜子，她娘和三丫娘商量着彩礼不用了，等摘了新棉花做几床喜事被子。

事已至此，铁蛋也知道胳膊拧不过大腿，只好蔫蔫地出来和我们玩，但整个人像丢了魂。

从此，整个小学到初中，他都在三丫的笼罩下过日子。谁欺负他，三丫砂锅大的拳头一亮，对方立马认怂。几年下来，他竟也慢慢习惯了。她替他摆平了不少麻烦，巴掌一挥，没人敢惹。全校都知道，三丫是铁蛋的媳妇。

事隔多年，如今再想起这桩糗事，还是忍不住让人发笑。

信笔扬尘

大观秋影淡无亭

潘淑生

大观亭的记忆源头，来自我初中时期的学工劳动，那年学工的区办工厂就坐落于大观亭旁，那时的大观区还叫“安庆市西区”。

安庆曾经是安徽省的省会，早期也是一座不折不扣的小城，地处西门沙漠州的大观亭，儿时印象中，就是偏僻的郊外。今天，我在旧时光中沉浸，还能听见白露的风吹过大观亭小学里梧桐落叶的声音……

夕阳下，大观亭街区厚重的深宅曲巷，显得无比美丽，几位游客在大观亭旧址附近，极力寻找大观亭的影子，结果自是徒劳无功。

以大观亭为文化符号，却无亭子，这种“留白”既是文物重建与文物保护之间的边界，也是一种默契与妥协。不过遗址上的数株参天古树依旧巍峨耸立，这里的树似乎不晓得寒冷，仍然青葱繁茂，每一片叶子都努力向外伸展。尤其是两株100多年的榔榆古树，汲取着历史的沉淀，用粗壮的树干，守护着这片土地的灵魂，它们作为旧址空间秩序的成员，也算是对亭子缺席状况的一种补偿。

大观亭景区是一个不缺历史故事的地方，亭子几经战火隐入历史的烟尘，可这片乡土留给我们的四季风味还在，独属于安庆人精神图腾的文脉依旧绵延不息，沈复、姚鼐、刘大櫆、谭嗣同和胡适等众多历代文人雅士，登临览胜，在墨香流转中，拨动着文化回响的琴弦。还有望华楼旧址、忠宣公祠、青阳书院、邓石如读书处和严凤英故居等纪念建筑物，这些名称，如同褪了色的邮票，旧旧的，有珍贵的收藏价值。

核心建筑面积约3公顷的大观亭历史文化街区，地势高朗，依山临江，“九龙攒珠”的台地状街巷，层层叠叠顺着坡度铺展，一级级通向顶端的大观亭遗址。灿烂的阳光斜照着砖墙青瓦的建筑群，突显出强烈的立体感与力量感，带着沿江古城的温婉诗意。

时间在这里放慢了脚步，沿台阶拾级而上，听一听过去的声音，嗅一嗅过去的气息，指尖轻触复杂而醇厚的转角墙面，来一次视觉考古，一些往事会漫不经心在内心点燃。在这缱绻缠绵的氛围里，漫步无亭之境，依然可以捕捉到大观亭的文学意象；体验李钦昊笔下《大观亭碑记》的文学意境，进而感知大观亭藏在岁月里的温柔与悲壮。

经过蜿蜒迂回的古巷，走到了叫大观雅集的地方，两排相对的平房看得出做了粉装，几棵布满岁月痕迹的梧桐树枝干遒劲，零星的落叶有些枯黄。梧桐一叶落，天下尽知秋。梧桐宛如秋天最经典的注脚，少年时走在人民路遮天蔽日的梧桐大道上，秋色老梧桐闪烁光芒的浪漫场景，已在时光中静止。这两排房子，就是大观亭小学曾经的教室，现在改做了景区的“画瓷体验馆”，伫立遐思，往昔教室里琅琅的读书声犹在耳畔回响。因大观亭而建的大观亭小学早已并入太平寺小学，没有了学校围墙的教室，连接曲折深邃的巷道，脚步声在窄窄的小巷里回荡，格外的清晰、孤独。

始建于明嘉靖年间的大观亭又称大观楼，曾以皖省第一名胜之姿傲立江头，与武汉黄鹤楼、江州庾楼并称“长江三楼”。围绕仅存地基与残碑的坐标，其历史的来龙去脉，一些文章与史料众说纷纭，争执不一。我们不是历史学者，那些在历史尺度里沧海一粟的细枝末节和曲曲折折，对于我们普通人并不重要，也无须深究，普通人的生活就是寻常烟火。大观亭的故事之所以能够在百姓中长久流传，不仅仅缘于文脉不绝的延伸，还因一个个历史人物越过了他们波澜壮阔的人生而独立于时代之外，那令人动情动容的人性光辉，如余阙的忠勇、胡适的进取等等，都是传颂关于忠诚、毁灭与重生的古老歌谣。

修缮一新的大观亭历史文化街区，不是将时间冻结于旧日尘埃里，而是对文化根脉的深情守望。人们可以守旧，但别奢望一切如旧，就像这重修的大观亭景区，复建的一些历史元素，它们与历史近似，又与历史迥异，大观亭景区的归来，只是让这处古老地标在现代生活中焕发出新生的热度。

